

证券代码：300613

证券简称：富瀚微

公告编号：2021-048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以现场表决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，本次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4 月 18 日以电子邮件、电话等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。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陈晓春先生召集和主持，应参会监事 3 人，实际参会监事 3 人。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公司章程》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年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具体内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《2020 年年度报告》及《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公司《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反映了公司 2020 年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《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》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中对于利润分配的相关规定，该预案基于公司未来发展和经营现状的考虑制定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《关于 2020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的公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的议案》

监事会认为：公司已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制度并能得到有效的执行。内部控制制度适应公司经营业务活动的实际需要，能够保证公司正常生产经营，合理控制经营风险。公司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真实、客观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建设及运行情况。公司《2020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6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中国证监会、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和使用的相关规定，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行为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。公司《2020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7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专项说明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

情况,也不存在以前年度发生并累计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违规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况。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出具的《2020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报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8、审议通过《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在 2020 年度审计工作中遵照独立审计原则,认真履行审计职责,出具各项专业报告,内容客观、公正。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为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9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》

《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公告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10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》

经审议,监事会认为:公司 2020 年度发生的关联交易事项的决策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等法律、法规及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,依据等价有偿、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,没有违反公开、公平、公正的原则,不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。公司 2021 年度预计的日常关联交易符合公司的日常经营需要,不存在损害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。相关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1 年度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》

公司《2021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》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 3 票;反对 0 票;弃权 0 票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1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》

同意公司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累计金额不超过等值人民币 20,000 万元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。相关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中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公司本次注销部分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事项符合《管理办法》等相关法律、法规的要求及公司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的相关规定，符合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，监事会同意公司注销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部分股票期权。

相关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监事会认为：根据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》、公司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》及《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 2020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第一个行权期符合行权条件。本次可行权的 90 名激励对象行权资格均合法、有效，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同意 90 名激励对象在激励计划的第一个行权期内按规定行权。

相关公告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15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议，与会监事认为：公司《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》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的反映了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的经营情况，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公司 2021 年第一季度报告详见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 3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《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上海富瀚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年4月29日